

文藻外語大學_____學年度 第____學期 環境永續大使助學金 申請表

班 級		學 號		姓 名	
手 機			補助金額及名額	5,000 元 (當學期須完成 36 小時服務)	
申請資格 (擇一勾選)	前一學期學業成績達 60 分以上，操行成績達 75 分以上且無小過以上之紀錄，且： ☐ 1.具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資格 ☐ 2.具弱勢助學金補助資格 ☐ 3.清寒家庭並經導師認定有經濟困難 ※限專科部 4~5 年級、四技 2~4 年級及二技 2 年級日間部在學學生(不含延修生、交換生、學期與學年實習生)申請。				
備 註	※未申請學雜費減免或弱勢助學金者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影本備查，清寒家庭則須檢附清寒證明。 ※款項一律於學期末匯入校務資訊系統登錄的銀行/郵局帳戶，請務必確認系統上的帳戶資料正確。如遇退匯，須自行負擔手續費\$30 元。				
家庭狀況 詳 述	※請敘明家中成員狀況、家庭收支情形、本人就學情形及其他特殊需助學狀況等。				
導師訪談 意 見	※ 申請資格勾選 1~2 項者免填本欄。 導師簽名：				

一、基本資料之蒐集、更新及保管

1. 本校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在中華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，依據本校【隱私權政策聲明】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。
2. 請提供您本人正確、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。
3. 本校因執行業務所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、學號、電話、家庭狀況證明。
4. 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，請主動向本校申請更正，使其保持正確、最新及完整。
5. 若您提供錯誤、不實、過時或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，您將損失相關權益。
6. 您可依中華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，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：

(1) 請求查詢或閱覽。(2) 製給複製本。(3) 請求補充或更正。(4) 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及利用。(5) 請求刪求。

但因本校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者，本校得拒絕之。若您欲執行上述權利時，請參考本校【隱私權政策聲明】之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絡方式與本校連繫。但因您行使上述權利，而導致權益受損時，本校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。

二、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

1. 本校為執行環境永續大使助學金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。
2. 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方式與當初本校蒐集的目的不同時，我們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，您可以拒絕向本校提供個人資料，但您可能因此喪失您的權益。
3. 本校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期間為即日起 1 年內，利用地區為中華民國地區。
4. 資料利用期滿後將以碎紙機逕行銷毀。

三、基本資料之保密

您的個人資料受到本校【隱私權政策聲明】之保護及規範。本校如違反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規定或因天災、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，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、洩漏、竄改、遭其他侵害者，本校將於查明後以電話、信函、電子郵件或網站公告等方法，擇適當方式通知您。

本人已充分了解上述告知事項並均予同意： (請簽名)

承辦單位
審核

☐ 未通過，_____。

☐ 通過，核定補助金額：_____元。